

尊敬的客户：

防止交易出现实物交收风险的重要提示更新

感谢 阁下一直以来对海通国际的支持！

为了防止阁下的期货及期权合约于最后交易日出现实物交收风险，本公司已更新防止实物交收风险的重要提示。现摘录主要修订如下：

- 所有持长仓之客户必须于该合约的第一通知日(First Notice Day)之前两个工作天或最后交易日(Last Trading Day)之前一个工作天(以较早日子适用) 收市前六小时或之前透过任何交易渠道将相关长仓平仓或转仓，否则该长仓仓位会于该时间后之任何时间以市价进行强制平仓[^]，而客户不可对成交价格有任何异议，本公司则不须为处理有关合约产生的损失负责,同时客户提交之未能成交的平仓订单亦会被强制取消。
- 所有持短仓之客户必须于该合约的最后交易日(Last Trading Day)之前一个工作天收市前六小时或之前透过任何交易渠道将相关仓位平仓或转仓，否则该短仓仓位会于该时间后之任何时间以市价进行强制平仓[^]，而客户不可对成交价格有任何异议，本公司则不须为处理有关合约产生的损失负责,同时客户提交之未能成交的平仓订单亦会被强制取消。
- 客户须在上述提及有关产品强制平仓期限当天的收市前六小时进行平仓或转仓。该时间后本公司则可于任何时间以市价把阁下的未平仓合约进行强制平仓[^]，同时本公司亦会代客取消任何未成交的平仓订单。

[^]强制平仓之交易会以非电子服务交易佣金计算。

阁下请前往本公司网页「期货及期权」部份，查看更新后的防止实物交收风险全文。网址如下：

<http://www.htisec.com/zh-hk/futures-and-options>

如对上述事宜有任何疑问，欢迎致电客户服务热线(852) 3583 3388 或 (86) 755 8266 3232 与客户服务主任联络。

海通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谨启

2020年5月19日